

The Review of New Political Economy

汪丁丁 主编

新政治经济学评论 12

汪丁丁 哈耶克《感觉的秩序》导读

贺菊煌 寿命不确定下的消费

顾自安 跨越认知的鸿沟——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的认知进化基础

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

浙江大学跨学科社会科学研究中心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The Review of New Political Economy

汪丁丁 主编

新政治经济学评论 12



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

浙江大学跨学科社会科学研究中心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政治经济学评论. 12 / 汪丁丁主编.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9. 7

ISBN 978 - 7 - 308 - 06912 - 0

I. 新… II. 汪… III. 政治经济学 - 文集 IV. F0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6462 号

新政治经济学评论. 12

汪丁丁 主编

责任编辑 王志毅

文字编辑 叶 敏

装帧设计 王小阳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28)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北京京鲁创业科贸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0

字 数 201 千

印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308 - 06912 - 0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 88925591

新政治经济学评论

The Review of New Political Economy

主 编：汪丁丁

副主编：金祥荣 潘士远 朱希伟 汪淼军

编辑部主任：叶建亮

编辑部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志毅 叶建亮 叶 航 朱希伟 宋华盛 汪淼军

陈志俊 罗卫东 罗德明 钱彦敏 曹正汉

黄先海 蒋岳祥 董毅青 潘士远

目 录

思想随笔

哈耶克《感觉的秩序》导读 ◆ 汪丁丁 · 1

科学共和国与自由秩序——从迈克尔·波兰尼的观点看 ◆ 魏宝社 · 9

论文

寿命不确定下的消费 ◆ 贺菊煌 · 70

美国对华贸易政策——历史演变、决策过程和形成因素 ◆ 王孝松 · 82

跨越认知的鸿沟——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的认知进化基础 ◆ 顾自安 · 108

经济增长的内生收敛 ◆ 李志宏 · 125

书与人

社会选择的问题意识——《社会选择与个人价值》札记 ◆ 丁建峰 · 143

CONTENTS

Social Thoughts

An Introduction to Hayek's *The Sensory Order* ◆ Wang Dingding · 1

The Republic of Science and Order of Freedom: From View of Michael Polanyi

◆ Wei Baoshe · 9

Papers

Consumption Under Uncertain Life ◆ He Juhuang · 70

U. S. Trade Policy Toward China: History Evolving, Decision-making Process,
and Forming Factors ◆ Wang Xiaosong · 82

To Bestride the Mentalistic Gulf: On the Mentality Evolution Basic of Hayek's
Spontaneous Order Theory ◆ Gu Zi'an · 108

The Endogenous Convergence Over Economic Growth ◆ Li Zhihong · 125

Book Review

The Problematique of Social Choice Theory: A Critical Note from *Social Choice and
Individual Values* ◆ Ding Jianfeng · 143

思想随笔

哈耶克 《感觉的秩序》 导读

◎ 汪丁丁*

等候了多年，不见有汉译哈耶克的《感觉的秩序》，我写这篇“导读”，就算是为这本书的英文读者准备的吧。不论如何，哈耶克自己和他这本书的英文读者，同样会觉得这是一本很难读的著作。时隔半世纪，今天的读者，借助于晚近发表的数量极大且比当年神经科学家们的研究远为深入的脑科学报告，可以比当时的读者甚至比原作者更准确地理解哈耶克在这里试图表达的“感觉秩序”。

此处“感觉秩序”，根据哈耶克的解释，相对于“物理秩序”而言，受了康德之后哲学思辨的影响——在“好”的方向上，在不能确定“物自体”的任何性质及其（物理）“秩序”之前，只能，或至多可能确定主观感觉及其秩序。不仅在思辨方面像德国人，而且在文字安排方面也像德国人，哈耶克这本书虽然分“章”，但也像黑格尔著作那样划分了“节”（这样便不会因版式的不同而发生引文差异）。例如，第8章共有98节。故我这篇导读在引用原文时，将一律采用哈耶克原著的章及节号。

感觉的秩序的副标题是“理论心理学基础之探究”，相当地具有挑战意味。所以，哈耶克在“前言”里面特别要解释，作为心理学专业的门外汉，他为何要来探究理论心理学基础。事实上，这部作品的核心思想，萌芽于哈耶克19岁至21岁在维也纳大学听课期间，那时，他尚未决定是成为一位心理学家还是成为一位经济学家。当时最重要的心理学家包括赫尔姆霍兹（生理学和心理学）、冯特（实验心理学）、詹姆士（心理学和实用主义哲学）和缪勒（记忆和视觉心理学及格式塔心理学），最后并且尤其是马赫（物理学、心理学、哲学），对哈耶克的影响最大——或许由于马赫对哈耶克所属的维也纳学派的影响太深，或许由于马赫对包括爱因斯坦在内的物理学界和心理学界的整体影响太深。

自1915年至1952年即哈耶克发表《感觉的秩序》那一年，物理学、生理学、心理学和哲学，都取得了重要进展。可是，哈耶克指出，人们对心理学基本问题的解答仍停留在30年前的

* 汪丁丁，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浙江大学跨学科社会科学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主席，东北财经大学行为与社会演化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主席。

水平，也就是停留在他作为学生试图解答这一基本问题时的水平。另一方面，在经历了 20 世纪 30 年代后期至 40 年代西方世界战后秩序重建的数次论战之后，哈耶克远比年轻时更深切地意识到，社会主义思潮及其理论依据之谬误，是哲学认识论的而不是政治意识形态的。

在认识论领域，西方学术界只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借助于逐渐普及的脑科学仪器（主要是核磁共振成像、正电子成像和脑电仪等医疗影像技术），以“种群—文明—个体”三重演化论的态度重新思考人类理性和其他生物的认识论问题。值得注意的是，当代脑科学和当代认识论的研究，至少部分地支持了哈耶克在《感觉的秩序》里提出的假说。这一假说的核心，用《感觉的秩序》的英文版“导言”作者，著名神经心理学家克吕弗（Heinrich Klüver）的文字来概括，就是与“实体”假说竞争的“关系”假说。克吕弗是动物行为学及神经心理学领域的开创者之一，由这样一位科学家撰写哈耶克这部作品的导言，于是值得读者格外地注意这篇导言的内容。何况，哈耶克自己在第 1 章第 50 节的脚注内，还引用过克吕弗关于生物将个别体验一般化的能力的观点。

世界的基本构成是一个一个独立存在的“实体”——这些实体的最小单位不是原子，也不是基本粒子，也不是……抑或世界的基本构成是一束一束偶然交汇的“过程”？西方人在智力的最初阶段遇到了这样两种不同的看法——分别以巴门尼德和赫拉克利特为代表，在 20 世纪初叶形成了相互竞争的两派哲学，其一是主流的被称为“形而上学”的哲学，与主流物理学并驾齐驱，也反映在康德关于“物自体”学说的前提之中；其二是与主流竞争的被称为“创化论”或“过程哲学”的哲学，以柏格森和怀特海为代表，对“五四”时期中国知识分子产生过深远影响——这一影响经由张东荪和梁漱溟的著作传承至今。

在心理学和脑科学领域内，相应的，西方人面对着这样两个学派的竞争：其一是被称为“实体主义”的学派，例如，研究“记忆”者，必须找到脑内专司记忆的神经实体及基因排序；其二是被称为“互联主义”的学派，例如，研究“记忆”者，不必找到专司记忆的神经实体或基因排序，只需验证“记忆”是某些脑区甚或整部头脑从内部复杂联结的诸层次当中凸显的一种功能。用金岳霖先生《知识论》的语言描述，就是说，每一概念（concept）或观念（idea），无非是一套“关系”，并且这套关系对接收“所与”的“官能”而言是真确的（虽然“真”与“通”不必同时成立）。

哈耶克的观点，属于“互联主义”学派。这在当时是超前的，不被多数学者理解，虽然它在今天已经成为主流。我们从人类的思想史可见到足够多的案例，表明思想史或一般历史的创造者，是英雄们而不是奴隶们。“英雄史观”的演化论依据其实很简单并且至今仍居主流位置：任何创造最终只能出之于生命个体而不能出之于群体，因为自然选择的力量只作用于生命个体

而不作用于群体。我在另一篇文章里介绍了生物学家们关于“群体选择”假说的不同看法，其中提及，主流的看法是否定的，虽然我本人，基于我对“合作”秩序的关注，非常希望看到肯定的证据。

回到哈耶克为《感觉的秩序》撰写的前言，在结尾处，哈耶克告诉我们，他确实也补充阅读了1915年至1949年期间这一领域内发表的重要著作，尤其是海布（D. O. Hebb, 1904—1985）的著作《行为的组织》。海布被认为是“认知心理学之父”，比哈耶克早七年辞世，他发表于1949年的《行为的组织》被认为是影响最为深远的心理学著作之一。也是在这里，哈耶克提到了对他的心理学思考至关重要的另一位当代科学家，埃克尔斯（J. C. Eccles, 1903—1997）。后者是脑科学家并因脑科学研究获得了诺贝尔医学和生理学奖，曾与波普于1977年发表重要的“哲学—心理学—脑科学”著作《自我及其大脑》。波普是哈耶克长期引为“知交”的好友，被哈耶克（在《致命的自负》里）认为是创立“演化认识论”的第一人，并且激发了哈耶克自己要创立一门“演化道德哲学”。

那么，在哈耶克的“补充阅读”之后的进展呢？自1950年至今，心理学最重要的进展，以我的看法，大致如下：（1）麦克林的“脑结构三分说”，这是脑科学家P. D. MacLean于20世纪70年代初期陆续发表的观点。根据这一观点，人脑的解剖结构可分三层，其一是脑干或“爬行动物脑”，其二是外缘系统或“哺乳动物脑”，其三是大脑或“现代人脑”。由爬行动物脑，人类有了动物本能。由哺乳动物脑，人类有了情感。由现代人脑，人类有了理性。（2）如前述，互联主义成为脑科学的主流观点。根据这一观点，脑内数百亿神经元相互之间的复杂连接可逐层凸显为意识和思维活动，这也是所谓“涌现”假说的基础，这一基础已由埃克尔斯在1989年发表的著作《脑的进化：自我意识的创生》里作了权威性的阐述。

有鉴于此，我们应充分理解克吕弗在“导言”里关于哈耶克“认识论—心理学”思路的下列看法：（1）哈耶克认为不存在“给定的”现象，任何“现象”都是脑内神经系统对系统外部和内部“刺激”信号加以分类的结果，而“分类”，无非就是马赫所论的“关系”。（2）哈耶克的“分类—差异”理论必须基于休谟的“相似性”学说。对休谟而言，一切经验的结论必定可以表达为“相似的原因导致相似的结果，于是相似的结果意味着相似的原因”这样的所谓“因果性联想”——只不过在脑内，这样的联想是由神经元互联网实现的。并且，基于相似性，我们可以定义“差异性”，这样就将心理学核心概念——“差异”——转换到了休谟的经验主义哲学传统之内。（3）对哈耶克而言，任何一种“感觉”，哪怕是最纯粹的感觉，都是人脑的神经元互联网呈现给它自己的一种“解释”——对某一事件的解释也就是一套关系——基于以往的生命体验和生命个体对以往体验的解释。由此，我们看到了怀特海与哈耶克之间的思想联

系。根据这一联系，我们有理由推测，哈耶克与怀特海一样不相信世界是“实体”的，相反，他们相信世界是“关系的”，而且每一实体的发生和消亡，无非是“关系束”偶然聚散的结果。(4) 哈耶克的关系学说承接了 20 世纪 30 年代兴起的格式塔心理学派的传统。在这一传统内，感觉到的秩序——由一系列格式塔实验揭示给感觉主体——几乎总是被感觉主体的先见或比感觉层次更高的思维定式所决定。对哈耶克而言，这些更高层次的定式是种群演化的结果，它们，作为对“客观事件”的主观解释，很可能有利于种群和个体生命的延续与繁衍。(5) 哈耶克在这部作品里表达的一系列观点，根据克吕弗的看法，几乎都是可以在行为学实验室里检验的命题。从而，哈耶克的这部作品是一位经济学家在心理学领域内运用经济学实证方法所得到的杰出成果。最后，我需要补充：(6) 这些观点虽然可在行为学实验室里得到检验，但哈耶克本人对行为学的基本看法持批评立场，因为，他认为，行为学视角下的认知主体过于被动，以致失去了生命的创造性演化的能力。

现在可以讨论《感觉的秩序》的正文了。这部作品分 8 章，各章标题及主要内容依次为：(1) “问题的实质”，提出并回顾心理学的基本问题——何为“心智”(what is mind)? 这一问题的研究层面，哈耶克认为，应置于“物理学—生理学”的研究层面和“心理学—知识论”的研究层面之间，它的古典形式就是所谓“身”与“心”之间的关系问题，或心智事件与物理事件之间的关系问题。我们知道，在古代希腊的学科分类里，一切知识只划分为三类——物理的、心理的、历史的。哈耶克的思路，我认为，是要贯通这三类知识，非如此而不能解答心智问题。(2) “理论概观”，在这一章里，哈耶克概述了他自己提出的心智理论的要点，并指出了各要点之详细论证所需阅读的各章节。哈耶克心智理论的基本样式是“演化论”的，借助于拓扑学的术语，就是说，每一个体生命的心智，根据它所适应的具体环境而演化，形成一套仍在演化的分类系统。对神经网络构成的分类系统而言，个体生命的延续和繁衍至关重要的每一“要素”(我只能以后再解释这一概念的含义) 均可归入对应的类别——由与它相似的要素组成的集合，而相互之间有显著差异的要素则不被归入同样的类别，否则(因为这些要素对生命是至关重要的) 可能导致生命的消亡。哈耶克这一理论不妨称为“有机体的认识论”，它可运用于一切生命的认识过程，也称为“演化知识论”。(3) “神经系统之为分类的工具”，这一章可视为关于古典脑科学知识的回顾，但它也包括了一些重要的现代脑科学知识——它显示了哈耶克的“补充阅读”对他的理论建构有多么重要。例如，在这里，我们知道哈耶克知道今天我们很熟悉的“神经元”假说(已被证实的假说)——它取代了古典的“神经”假说。后者假设生物体内的神经系统如骨骼系统那样是一个整体，前者假设神经系统是数百亿独立神经元的复杂联结——犹如人类社会，这些神经元之间也存在着竞争、合作或“共生演化”等复杂关系。

(4) “感觉与行为”，这一章与上一章，我认为，应并列为这部作品最重要的两章。在这一章，哈耶克其实提出了关于“判断”的假说。我们知道，康德以后的西方哲学，如康德《判断力批判》一样，对“判断”无能为力。阿伦特试图重写一部关于康德判断力批判的批判，可惜，其事未竟而其人先去，留给我们一段哲学空白。判断，是两难选择，这是因为，哈耶克指出，基于相似性的分类不满足“传递性”假设（第3章第27节），故当A与B相似并且B与C相似时，很可能出现A与C矛盾。哈耶克在这里刻画的，正可导出经济学最基本的概念——选择及其成本。当神经网络的分类系统“感觉”到多于两个有意义的刺激信号时，它将向更高层次递交什么样的信号，这是一个“判断”问题。最终，行为主体必须在许多这样的意义之间加以“选择”，决定取舍，从而将有利于生命发展的资源有效地配置于各种意义。(5) “心智秩序的结构”，在这里，哈耶克需要探究心智秩序之为分类系统在多大程度上由基因遗传决定并且在多大程度上是后天习得的，所谓“Nature vs Nurture”议题。我认为，哈耶克提出的最具现代眼光的看法是，如前述，心智是一套关系或一幅逐渐形成并不断变化的关于生存环境的“地图”或“模型”（稍后解释两者间的差异，第5章第33—49节），它是生命个体对环境信号加以分类的不断改善（或退化）的工具。这套关系是科层化的，积累在这些科层组织之内的知识，有由基因遗传而来的种群知识——以“感觉器官”的方式存储于每一个体，有由后天体验而来的个体知识——通过神经网络联结方式及改变而获得表达，还有情感化的知识——基于远比感觉器官更为复杂的外缘系统与大脑皮质之间的关系网络以及外缘系统与脑干系统之间的关系网络。对哺乳动物而言，情感化的知识（即“情感定式”——emotional dispositions，第4章第64—67节）有助于生命个体在各种危机情境内尽快作出正确的判断。换句话说，那些具备正确的情感定式的个体——或许由于基因突变或许由于后天习得——可在长期演化中生存下来，不论这些情感定式是否可被称为“道德”或“道德判断”。这些知识，它们帮助了生物的延续和繁衍，从而在这一意义上被假设为是“真确的”（第5章第85节），它们的绝大部分是波兰尼所谓“默会的”知识，仅在较高的意识层次上才有被意识到的知识。对人类而言，“理性”能够意识到从而能够加以反省和评价的知识，只是人类个体的身心和人类社会整体所积累的全部知识的极小部分。正是这一看法，导致哈耶克出版了最后一本著作《致命的自负：社会主义的谬误》。(6) “意识与概念性的思想”，此处，哈耶克探究了心智的“无意识”过程与“有意识”过程之间的差异，他指出，由于从无意识状态到有意识状态是一个连续分布的谱系（第6章第21节），令人满意地界定“意识”概念本身是一项几乎不可能完成的任务（第6章第4节），与其研究意识与无意识之定义问题，不如研究意识与无意识各自的演化论功能。在这一视角下，哈耶克将“自我”理解为能够统一表达全部意识事件的时空框架（第6章第16—18

节),并且仅当在自我意识之内的分类过程因注意力的集中而变得远较平时更细致时,被注意的意识才变得清晰起来(第6章第23节)。借助于意识事件的统一表达框架,行为主体得以“想像”和“预期”未来事件的样式及后果(第6章第24—27节)。比通常的心理学论述更体现了维也纳学派的特色,哈耶克在这里(第6章第28节)顺便指出,为想像和预期提供统一的时刻表达的心理框架也可以产生我们称为“直觉”或“联想”的能力——即当A发生时突然相信与A毫不相似的另一事件B会发生。意识的显著功能,哈耶克推测,是注意到逐层凸显从而意义也逐渐增强的刺激信号(第6章第29—31节)。关于“概念性的思想”(第6章第44—50节),读者应参阅第3章第50—51节哈耶克关于神经网络可能涌现为“符号”表达的论述,然后再来研读哈耶克此处的论述。因为,概念不过是在更高层次上重复了较低层次发生的神经网络的分类过程。(7)“理论的验证与确认”,这里,哈耶克再次概括自己的理论——心理现象如“差异”、“刺激的评价”、“一般化”、“转移”、“抽象”和“概念化思维”,都可以视为分类过程的不同形态。而这一分类过程的存在及性质,可以通过神经学实验加以检验(第7章第19—51节)。根据波普的“否认主义”科学哲学,哈耶克在这里还列出否认自己的理论的可能的检验过程(第7章第52—56节)。(8)“这一理论的哲学意蕴”,哈耶克在这一章里对英美经验主义的哲学传统提出了挑战(或修正)——他的理论表明,没有什么给定的“感觉材料”,任何材料或数据都要基于感觉并且是感觉主体解释的产物。这里,我们看到了康德“物自体”观念及欧陆哲学传统对哈耶克的影响。在写作《感觉的秩序》之前,哈耶克与“科学主义”思潮有过多年的论战,深知这一思潮的来历——人类理性的自负和由此而来的对良好社会秩序的永恒威胁。为此,他的研究主题才不得不从经济学和政治哲学转入心理学和演化社会理论。需要指出的是,这一章的主要观点,已经收录于冯克利翻译的《哈耶克文选》(江苏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1版),与此相关的标题是“解释的程度”(更确切的翻译是“解释的限度”)和“复杂现象论”。

粗略地介绍了这部作品的各章节之后,我希望以某种“简约形式”来表达并复习这里介绍过的哈耶克这部作品的主要思想。因为,我相信,或迟或早,在中国以及在西方学术界,哈耶克《感觉的秩序》将成为演化社会理论的经典作品。

如前述,在西方思想传统内,始自古代希腊,一切知识可分为三类,其一是物理的,符号是“ Φ ”;其二是心理的,符号是“ Ψ ”;其三是历史的,符号是“ η ”。但哈耶克的努力在于提出一套足以贯通这三类知识的统一解释,即“心智演化论”的解释。并且,人类已有的全部知识,只有基于这一演化着的心智结构才可能得到确证或修正。换句话说,我们只是根据,(1)我们的身体确实还存在并延续着自身,由此,(2)基于我们身体存在的心智结构已经

确证了的那些材料，才形成了我们的世界观并相信我们知识的“ Φ ”的部分的正确性——因身体的存在而正确。更进一步，我们通过知识的“ η ”部分知道上列三类知识都还在演化，这一演化的最终结果不可能被我们现在的心智所理解。

基于上述的演化过程，我们脑内存在着的神经网络分类系统可对一切被感觉到的事件加以分类。设一切被感觉到的事件的集合为 E ，设 E 内一切因我们神经网络分类系统的判断而属于“ Φ ”的事件的集合为 E_Φ 并设一切因我们的神经网络分类系统的判断而属于“ Ψ ”的事件的集合为 E_Ψ 。于是可定义“心智”的结构为 E_Φ 和 E_Ψ 的笛卡尔乘积的子集，也就是所谓“二元关系”，记作“ R ”，它将每一“物理事件”与“心理事件”联系起来，哈耶克称之为“感觉事件”。注意，如前述， R 通常不满足传递性。并且，由于单一的物理事件可能引发许多不同的心理事件， R 通常也不能成为函数或映射。当我们说一类事件 A 的元素具有某一性质 p 时，用哈耶克的语言表达就是说， A 的每一元素 a 与 p 的物理描述 B_p 之间有心智结构 R 确定的关系 (a, B_p) 。康德所谓的“范畴判断力”（categorical judgment），就是将每一个如此的 a 感受为关系 (a, B_p) 的心智的能力。而康德所谓“反思判断力”（reflective judgment），就是从感受到单一的 a 觉悟到具有 a 的某一性质 p 的全部元素的集合 A 的存在性的心智能力。一事物 d 有若干性质，用哈耶克的语言表达，就是若干性质的集合 P 所含的全部元素以“足够高的频率”在同一时刻点被感觉到，而我们为这些性质的统一体提出的命名“ d ”，就是那一事物。此处，足够高的频率可以是对单一感觉主体而言，也可以是对一群具有某种“同构”性质的神经网络分类系统的不同感觉主体而言——哈耶克在这里完全借用了拓扑学的“同构”概念（第2章第2—8节）。例如，一切被认为是正常的人，他们的五脏六腑之间的联结方式是同构的。类似地，一切具有五种感觉器官的正常的人，他们的感觉器官之间的联结方式是同构的。不过，哈耶克特别强调了心智结构的个体差异性，因个体生命的经历不同和遗传差异而发生的心智差异。所以，他指出，此处的“同构”只是近似意义上的同构。

在如上阐述的感觉事件的集合里，每一事件 a 只是通过与其他事件的相似性或差异性，才有了确定的意义，被感觉为某一类事件 A 物在物理事件集合和心理事件集合的笛卡尔乘积之内的每一子集唯一界定了一套二元关系 R ，从而唯一界定了一套心智结构。这一笛卡尔乘积可能有的全部子集的数目异常巨大，从而可能发生的不同的心智结构的数目也异常巨大。在数目如此巨大的心智结构中，哈耶克认为，只有那些提供了或多或少与真实世界相吻合的分类系统的心智结构才可能在生存竞争中延续至今并被我们观测到。在这一演化论视角下，针对康德的问题——“自然之秩序为何可能？”哈耶克可以回答：自然之所以有“秩序”，是因为它被映射为我们心智的分类系统的某种拓扑同构关系，这关系就是秩序。同时，只有那些能够延续和繁衍

我们的肉身（表现型）的心智结构才可能使“自然”与幸存者们的心智的分类系统保持某种同构关系。

上述的哈耶克思想的再表述，深入追究，可以意味着这样一项令人惊讶的命题：我们能够观测到的心智结构依赖于我们可能保持的身体状态。这一命题具有东方神秘主义的色彩，因为它意味着身体修炼可能揭示从未观测到的心智结构。此处的细节，恕不赘述。

根据上述的哈耶克思想的再表述，判断总是发生于具体的情境之内。在任一具体情境内，从一切可能的刺激信号的集合 S 的幂集合（即 S 的全体非空子集的集合）到一切感觉事件的集合 M 的幂集合，存在至少一个二元关系 R ，将感受到的一组“物理事件”与一组“心理事件”联系起来。由此定义了一套心智结构，并定义了心智结构 R 许可的行为集合 B 。经济学家所谓“选择”，可定义为心智结构 R 在 B 之内所作的判断——在 B 的任一子集内决定取舍，将所取的元素呈现给更高的心智结构——所谓“涌现”。错误的涌现（知识表达）可导致身体（基因型的现象型）的消亡，故生存着的知识表达很可能是正确的或在某些情境内曾经是正确的。

可见，地球不仅有“生物壳”，而且有“网络壳”和“知识壳”。所谓“知识”，无非是涌现到地球的更高层级的分类系统，从知识壳这一层级向下观测，知识其实已经积累在地球的各层级里了，依照不同的意义有不同层级的涌现。所有这些观测，都是关于“秩序”的知识，它的自治性和融贯性，取决于依赖于它的那些物种和族群在地球上可能因它而获得的生存和繁衍机会。

科学共和国与自由秩序——从迈克尔·波兰尼的观点看

◎ 魏宝社*

一、绪 论

2007年初,《南都周刊》评出了“2006年度十大被低估的好书”,迈克尔·波兰尼的文选《社会、经济和哲学》榜上有名。这当然只是个小事件,但却意味深长。其实,即使在西方学术界,波兰尼也一直是一个被低估甚至被错估的哲学家。作为“朝圣山学社”的三哲之一,与哈耶克、卡尔·波普相比,波兰尼的思想在身前后确实都显得很黯淡。对此哈耶克在一次未发表的访谈中说过个中缘由,大意是:一个离开自己熟悉领域的人,就算你的论述充满真知灼见,也经常会被其他人当作“外行话”——而波兰尼就是遭受这种命运的人。

我觉得还应该补充的是:作为一个外来者,波兰尼是裹挟着对科学全盘而彻底的反省闯入自由哲学领域的,他的自由哲学有着一个无法脱离的科学出身,这一点怎么强调都不过分。他对科学的反思迥出流俗,与时代盛行的科学哲学主流派大相径庭,又与当时从经济学、人文学出生的主流自由哲学思想颇不相类,窃以为这才是波兰尼流行不起来的根本原因。

至于汉语学术界,得力于林毓生先生的鼓吹,20世纪七八十年代波兰尼已为港台学界所认识。近些年来,随着波兰尼的多种主要著作的译介,波兰尼的思想已渐引起了大陆学人关注,这都是很可喜的现象。但所做工作大抵仍然还是停留在对其知识论层面的阐述上。我们要知道,从知识论或科学哲学角度看波兰尼,实在是小视或错会了波兰尼,波兰尼要建立的乃是一种独树一帜的自由哲学。

此文之缘起当追及2007年之夏,我赴汪丁丁先生之约在杭州逗留数日,对汪先生“演化社会理论”有了更亲切的理解,尤其是那篇《哈耶克“扩展秩序”思想初论》的长文曾经反复阅读,别有会心,觉得似乎可以写出一点东西出来,遂有今日之作。

这篇文章将努力描述波兰尼有关“自由秩序”的若干重要思想,特别以其早期思想为主,

* 魏宝社,南京大学数学系副教授。通讯地址:南京大学数学系(210093)。E-mail: baoshewei@gmail.com。本文作者感谢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汪丁丁教授的鼓励和支持,感谢南京大学数学系尤建功教授、秦厚荣教授的理解和支持。

详人所略，略人所详，而且支离原文、旁枝斜逸之处甚多，不能一一确指，愿与读者诸君共同探讨之。

（一）自由秩序的两个类型——智识体系与市场体系

在《哈耶克论哈耶克》里，有一段问答很重要：

问：你有一本书中写到孟格尔问题，以此来解释没有目的的制度，我在想是不是有什么我们可以称作哈耶克的问题的？某些一直离不开你，或是你一直在研究的。

哈耶克：复杂秩序的形成和辨识。

而约略与此同时，也是对同样的这个问题，另一位哲学家从一个完全不同的途径作过深入研究，这个人是迈克尔·波兰尼。

哈耶克的自由哲学脱胎于经济学，特别是奥地利学派的经济学。而波兰尼的出身则是科学家，其自由哲学的入路是出于对科学的省察。波兰尼屡次提到 1935 年访问苏联时与布哈林的谈话，他对当时苏联庞大而长远的科学计划惊骇莫名，这是他学术生涯中的一个重要的转折性事件，对科学计划化的反对，对个人原创性的捍卫成为他自由哲学的起点。

波兰尼的自由哲学与奥地利主观经济学派，特别是哈耶克的自由哲学，可堪比较之处甚多，有些地方几乎是双线并行，对此他自己说得很清楚：

我对于科学当中自由的论证，非常有似于经济个人主义的古典学说。世界上的科学家被视为这样一队人，他们企图探究现存的发现余地；人们还要主张，当且仅当他们当中的每一个人都遵循其自己的倾向，他们的努力便能达到有效的相互配合。这一陈述极类似于亚当·斯密的主张，他即是把商人视为一队人，利用生产资源的同一市场，实现满足同一需求体系之不同部分的目的。他讲，他们的努力靠着一只看不见的手，会相互配合，以实现可利用资源之最为经济的利用。（《自由的逻辑》，第 167 页）

事实上，有激于苏联的计划经济，波兰尼早期曾对经济学有过专门研究，他的书甚至被哈耶克称为“几乎是他见过的唯一一位非经济学家写的优秀著作”，但是他的学术重心却一直是在纯粹科学等智识体系的考察和探究上，对此波兰尼当然有得天独厚的条件，他本来就已经以一个杰出的物理化学家名世了。

市场经济和纯粹科学是自由秩序的两个典范，波兰尼称之为“市场体系”和“智识体系”（纯粹科学只是智识体系的一例），这是个人自由生根成长的两块天然沃土。波兰尼是较早重新发现自由秩序重要性的学者之一，而认识到纯粹科学也是一种自由秩序，波兰尼可能还是第一个，其实他的成名作《自由的逻辑》书名的含义就是“自由的秩序”。

市场经济和纯粹科学是人类社会的两个奇迹，称之为奇迹，当然是它们的诞生好像很偶然，是几个因素的巧合，开始的时候也很脆弱，却在短短的几百年里扩展成了如今这般令人惊叹的大模样，而且潜力无穷，这个扩展势头似乎永不枯竭。

历史上出现过很多自生自发的秩序，比如语言，法律，宗教，道德，艺术，以及各式各样的风俗习惯等等，它们以一种令人难以理解的方式主宰着人类社会的生活。而市场经济和纯粹科学可以说是迄今为止最为成功的两个。

对这两个体系奇迹般的成功需要令人信服的解释，哈耶克和波兰尼最后都把它们归结到了自由这个基点上。

在《科学共和国及其政治和经济理论》这篇名文里，波兰尼甚至抽象出了一条高层次的原则：

乍一看，我似乎将科学追求比作市场，可是终点恰在相反的方向上。独立科学家之间的自我协调体现了一条高层次的原则，当应用到有形材的生产和分配上时，这条原则可被还原成市场机制。

让我们用更通俗的语言来简略勾勒这条高层次的原则。科学共和国向我们呈现了一种独立创造性活动之间的联合，这种联合致力于某个不确定的目标。这种联合由一个传统的权威约束和激发，不过该权威是动态的；这权威之所以能持续存在，恰有赖于它通过追随者的创造性而实现的持续的自我更新。（《科学、信仰与社会》，第192页）

这里有两个要点：一个是作为个人行动总体效应的自由秩序，乃是源于独立创造性之间的自发配合，是由零敲碎打的个人行动拼接而成的宏观景象。一个是个人行动并不是纯属私人的随机行为，它一定要处于传统权威包括价值体系的约束和激励之下，这样才能形成参差不齐的秩序而不致沦为平均化的琐碎的沙漠。

哈耶克认为，社会理论的整个任务，乃在于这样一种努力，即重构存在于社会世界中的各种自生自发的秩序。市场经济与纯粹科学分别独立地展示了自由秩序的若干重要特征，用不同的语言对一些共同的问题作了平行的表述，而且解决的方式也是各具特色，最能互相对读。